

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XJCG2021139

采购项目名称：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
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采 购 方 式：竞争性磋商

采 购 人（章）：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

日 期：2021 年 5 月

采购代理机构（章）：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1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书.....	3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6
一、	商务要求.....	7
二、	技术要求.....	1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5
一、	说明.....	15
1.	资金来源.....	15
2.	采购人.....	15
3.	采购代理机构.....	15
4.	合格的投标人.....	15
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6
6.	磋商费用.....	16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16
7.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16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17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7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8
10.	磋商的语言.....	18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8
12.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8
13.	磋商报价和货币.....	18
14.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9
15.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9
16.	磋商保证金.....	19
17.	磋商有效期.....	20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
四、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19.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20.	磋商截止期.....	20
21.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21

22.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

五、磋商及评审.....21

23. 磋商及评审..... 21

23. 确定成交投标人办法..... 25

六、授予合同.....26

24. 成交通知书..... 26

25. 成交结果公告..... 26

26. 询问、质疑、投诉..... 26

27. 签订合同..... 27

28. 成交服务费..... 27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的权力..... 28

第四章 合同格式..... 29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5

第一章 磋商邀请书

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的委托,拟对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将优先确定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产品、环保产品投标人参加谈判。

一、采购项目编号: XJCG2021139

二、采购项目名称: 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元): 536696.00

四、采购数量: 1 项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项目内容: 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 2、服务明细内容、要求及执行标准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六、投标人资格:

-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若上述证件在年审或者换证期间, 必须提供主管部门的受理审核证明材料。

报名登记及采购文件的领取方式: 经办人如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 如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经办人的身份证原件核对后退回。

七、符合资格的报价投标人应当在 2021 年 5 月 12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18 日期间(上午 08:30 至 12:00, 下午 14:00 至 17:30, 法定节假日除外, 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到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简平路 1 号天安数码城四期 708 室)购买谈判(磋商、询价)文件, 谈判(磋商、询价)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

八、提交谈判(磋商、询价)文件截止时间: 2021 年 5 月 24 日 9 时 30 分

九、提交谈判(磋商、询价)文件地点: 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简平路 1 号天安数码城四期 708 室)

十、谈判(磋商、询价)时间: 2021 年 5 月 24 日 9 时 30 分

十一、谈判（磋商、询价）地点：（详细地址）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简平路1号天安数码城四期708室）

十二、本公告期限（3个工作日）自2021年5月12日至2021年5月14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采购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蔡先生

联系电话：0757- 86322820

（二）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简平路1号天安数码城四期708

联系人：蔡先生

联系电话：0757- 86322820

传真：0757- 86322820

邮 编：528000

（三）采购人：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编：528000

附件：1. 委托代理协议

2. 竞争性谈判（磋商）文件/询价通知书

发布人：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年5月11日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商务要求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偏离选项
1	报价要求		1.1 本项目的报价和结算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1.2 总报价（含税）应包括：设计费、设备费、施工费、维护服务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施工材料费、安装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调试费）、验收费、招标代理费用、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费用。 1.3 投标人应被认为在填报投标报价之前，已经仔细阅读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有关章节以及审查了所有相关资料，已确保本次招标的所有招标范围内的各种价格风险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开标后，任何因投标人的疏漏而提出的不利于采购人的合同单价调价申请将不被接受。 1.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单价和总价，总价是对应于采购人本次采购的所有内容所计算的总价，为合同总价；其填报的明细单价则应是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具体的服务进行详细列示的计算单价。 1.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总额（含税）不得高于投标预算（人民币 536696.00 元），否则，其投标无效。 1.6 投标人报价若低于投标预算的 80%，需出具合理的成本说明。	不可负偏离
2	付款方式和条件		1. 本项目的中标价为合同价，是拨付合同款的依据； 2. 付款方式： 2.1 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30%； 2.2 项目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7%； 2.3 项目质保期一年后，采购人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3%； 3.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合同； （2）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3）验收调试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4）中标通知书。	不可负偏离
3	交货要求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工期不因天气及节假日原因延期）	不可负偏离

		交 货 地 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不可负偏离
4	验收		4.1 设备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4.2 交付验收标准： 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买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设备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3 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4.4 中标人应将主要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不可负偏离
5	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 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 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 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6. 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不可负偏离
6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5.1 质量保证期：验收交付之日起，质量保证期不少于一年。（若国家和/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应按国家和/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 5.2 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	不可负偏离

	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5.3 任何时候, 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设备本身的缺陷所应付的责任, 中标人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实行终生维护。 5.4 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上门免费服务, 在质保期内设置 7 天×24 小时热线服务(固话、手机)。如电话响应无法解决, 2 小时内作出响应, 3 小时内到现场, 24 小时内修复; 如果设备故障在检修 24 小时后仍无法排除, 中标人应在此后 24 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供买方使用, 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5.5 质保期后, 中标人须为采购人提供终身的保修期, 保修期内, 提供免费技术咨询及维护, 如须更换故障零部件, 则只收取优惠的零件费。 5.6 中标人在安装过程中发生的意外事故, 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 中标人自行承担。 5.7 为保证供货渠道的合法性, 产品的质量、售后服务等, 投标人必须承诺在中标后出具生产厂商的针对本项目的主要产品供货证明函(需提供原件)签订合同, 否则取消中标资格。 在设备安装完成后, 供货商应进行免费的设备使用培训, 包括操作方法, 各种开关操作, 设备体系及运转培训; 简单故障处理及保养注意事项。	
--	--	--

注: 上表中的“偏离选项”要求必须做出响应。对于“不可负偏离”项, 投标人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二、技术要求

说明：

1. 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采购内容	交货期	最高限价
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合同签订生效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	人民币 536696.00 元

一、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户外 LED 屏					
1	LED 模组	1、像素间距 $\leq 10\text{mm}$ ； 2、像素构成：采用 346 直插单红灯珠； 3、成像原理：LED 主动发光； 4、像素密度 ≥ 10000 点/ m^2 ； 5、亮度： ≥ 2600 cd/ m^2 ； 6、水平视角： $\geq 120^\circ$ ，垂直视角： $\geq 120^\circ$ ； 7、模组最大功耗：20W； 8、扫描驱动方式：1/4 扫描，恒压驱动； 9、工作环境温度： -40°C 至 $+80^\circ\text{C}$ ；720Hz-4620Hz	316	张	
2	发送卡	控制点数：64*2560，96*1704，128*1280 支持天气预报，灾害预警，农历，以及云服务模式。	1	套	
3	LED 显示屏体	LED 显示屏体	1	套	
4	LED 电源	LED 电源	42	个	
5	安装调试	安装调试	1	项	
音响系统					
1	专业工程线阵远程低音音炮	结构：单 18 寸迷宫远程低音补偿音箱桦木夹板材质配套铝合金配件 1.5 金属贴网内贴防水绵保护 阻抗：8 Ohm 单元组成：LF 1X18" 阻抗：8 Ohm 额定功率：600W(AES)/峰值功率 2400W(peak) 频响：35Hz-200Hz(-3dB) 分频点：100 Hz 灵敏度：102dB(1w/1m) 尺寸：725X545X690mm(WXD XH)" ▲投标时提供具有 CNAS 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2	只	
2	专业工程线阵音箱	双 8 寸(内置/外置)二分频线阵。 18MM 进口桦木夹板箱体配备铝合金吊挂件，波导式号角 单元组成：LF 2X8"" driver/HF 1X1.75""driver 阻抗：8 Ohm	8	只	

		额定功率:400W(AES)/峰值功率 1200W(peak) 频响:55-19kHz(-3dB) 分频点:1800 Hz 灵敏度:97dB(1w/1m) ▲投标时提供具有 CNAS 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3	返听音箱	12 寸专业舞台反听音箱, 桦木夹板结构, 金属面网保护, 阻抗: 8 Ohm 额定功率: 350W 峰值功率: 650 频响: 50-20KHZ 灵敏度: 98dB 尺寸: 380X400X635mm(WXDZH)	4	只	
4	线阵功放	1. 5U 两通道大功率数字功放, PFC AC90V-264V 宽电压使用 满足各类不稳定电压使用, 宽电压使用 8Ω 立体声功率(8Ω Stereo Power) 2x1300W 4Ω 立体声功率(4Ω Stereo Power) 2x2300W 2Ω 立体声功率(4Ω Stereo Power) 2x2550W 8Ω 桥接单声道(8Ω Bridged Mono Power) 1X4600W 4Ω 桥接单声道(8Ω Bridged Mono Power) 1X5100W ▲投标时提供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并加盖生产 厂商公章	3	台	
5	返听功放	2U 两通道模拟环牛变压器功放, 带多重保护电路, 音色 纯净 8Ω 立体声功率(8Ω Stereo Power) 2x800W 4Ω 立体声功率(4Ω Stereo Power) 2x1400W 8Ω 桥接单声道(8Ω Bridged Mono Power) 1X2500W ▲投标时提供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并加盖生产 厂商公章	1	台	
6	数字处理器	音频处理器 2 进 6 出	1	个	
7	数字混响前级	DSP 数字混响	1	台	
8	大功率工程电源时序器	RS-232 串口控制协议, 可连接中控及控制电 脑; 采用 16A 万能插座, 能兼容全部产品 电源 接口; 最大输入电 流 30A, 单路最大输出电 流 16A, 工作 电 压 95V-240V; 无序主、副 机 控制选择开关, 即插即用; 联 机 后可通过系统内任意一台时序器开工控制整个系 统的开 机、关 机; 设备采用接 线 柱接 线 方式, 配置 63A 大 电 流空气 开关。 前面板拥有 电 压显示功能 最大输入电 流: 30A 单路最大输出电 流: 16A 控制协议: RS-232 串口协议 工作电 压: 110V ~ 240V 输出 电源 插座: 后面板 8 个受控 16A 万用插座 插座标准: 兼容国标 6A、10A、16A、英标 13A、 美标 15A、欧标 G/M 插头 开关间隔时间: 1 秒 机 箱高度: 2U (88mm)	1	只	

		重量: 6kg			
9	演出无线话筒	无线真分集手持话筒, 1拖2无线手持麦克风, 接受距离远, 不掉频, 主机可上机柜。	2	台	
10	专业调音台	最多10个话筒 / 16个线路输入 (8个单声道 + 4个立体声) 4编组母线 + 1立体声母线 4AUX (包括FX) “D-PRE”话放, 带有倒向晶体管电路。 单旋钮压缩器 高级效果器: SPX, 含24组预置效果器 24-bit/192kHz 2进/2出 USB音频功能	1	台	
11	机柜	20U	1	个	
12	线性全频机柜	线性全频机柜	2	个	
13	返听机柜	国标	4	个	
14	音响线缆	国标	500	米	
15	辅材	国标	1	项	
16	安装调试		1	项	
灯光系统					
1	防水投光灯	功率200W, 光源3030/2835, 材质, 压铸铝, 色温, 2700K/6500K, 使用电压220V. 防雷击, 防浪涌, 过流保护, 亮度高, 长寿命	8	台	
2	线缆	国标	50	米	
3	辅材	国标	1	批	
4	安装调试		1	项	
广播系统					
1	防水音箱	1、铝合金外壳、全天候防雨、防潮、防腐蚀设计。 2、采用号角高音。 3、额定功率120W/最大功率240W, 喇叭单元6.5"X4、带号角高音, 铝质箱体, 铝属网面。 4、频率响应150-15000Hz; 灵敏度93dB; 输入电压70/100V。产品尺寸: 1310X227X125MM 5、可抵挡日照雨林、风沙雪雨, 适合在户内, 户外长期使用。铝合金挤压成型箱体, 输入电压70-100V 功率RMS120W, 远程号角扬声器系统, 灵敏度98DB, 射程远, 频响宽广	10	只	
2	功率放大器	要求定阻功率: 8Ω 1500W 定压功率: 1500W 频响: 20~20kHz (-0.5dB); 总谐波失真: <0.05; 信噪比: >105dB; 阻尼系数: >650; 分离度: >60dB; 转换速率: >13V/μs; 输入灵敏度: 32dB/1V/1.4V; 输入阻抗: 20k/10k; 电压增益: 32dB; 输出类别: Class I; 冷却: Air flow from front to rear; 输入: XLR; 输出: NL4/Binding post; 功能: Power / SIG / clip /BRG/PAR;	2	台	

		前面板指示: Protect /LCD indicator; 前面板: Power switch / Volume control; 后面板: Operation mode/input sensitivity/ filter; 产品尺寸: 483x430x133; 供电要求: ~220V/50Hz, ±10%出) ▲投标时提供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3	无线话筒	振荡模式: 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射频稳定度: ±0.005% (-10~50℃) 载波频率: UHF MHz 频率宽度: 16 MHz 信道: 64 CH (以 250KHz 步进) 操作方式: 手动调整 接收灵敏度: 在偏移度等于 25KHz。输入 -100dBm 时, S/N >80DB, 最大偏移度: ±48KHz 综合 S/N 比: >102Db 综合 T. H. D: <0.5%@1KHz 频率响应: 60Hz~15KHz 最大输出电压: 0dbV@45KHz 输出插座: XLR 平衡式及 6.3 不平衡式 音量输出调整: 电位器式 静音控制模式: 音码及杂讯双重静音控制 静音调整: -65dB~-100dB 电子 SQ 可调: 八段电子 SQ 可调 (约 500 米~1000 米离距离可调) 电源供应: DC12~15V/450~1000mA	1	套	
4	调音台	最多 6 个话筒 / 12 个线路输入 (4 个单声道 + 4 个立体声) 2 编组母线 + 1 立体声母线 2 AUX (包括 FX) “D-PRE” 话放, 带有倒向晶体管电路。 单旋钮压缩器 高级效果器: SPX, 含 24 组预置效果器 24-bit/192kHz 2 进/2 出 USB 音频功能	1	台	
5	MP3/CD 播放器	频率响应: 20-20KHz 播放类型: CD/VCD/MP3/DVD 碟片, U 盘 播放格式: MP3、WMA、WAV、CD、AAC、FLAC 动态范围: 90dB 音频输出: 1KΩ 0-1.5V 非平衡 音频失真度: 0.05% 信噪比: 92dB 保护: ACFUSE×1A 工作电压: AC220V/50Hz 功率消耗: 20W 尺寸(W×H×D): 484×44×320mm 重量: 6Kg	1	台	
6	电源时序器	最大输入功率: 20A 最大输出总功率: 5000W 单路输出功率: 10A 2000W 输出电源插座: 万能插座 输出路数: 8 路受控, 1 路直通 间隔时间: 1 秒 供电方案: 变压器	1	台	

		电源线：3*4 平方的电缆线，电缆线配置长度为 1 米（带 国标三脚插头） 产品尺寸(mm)：482*250*48.5 产品净重：3.3KG 产品毛重：3.5KG			
7	立杆	国标	8	根	
8	线缆	国标	2300	米	
9	线管	国标	2300	米	
10	机柜	国标	1	个	
11	沟槽（含回 填）	国标	100	米	
12	辅材	国标	1	批	
13	安装调试		1	项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资金来源

1.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均从该资金中支付。

2. 采购人

2.1 采购人是指获得资金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者其他社会组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简称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

采购人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

采购人联系人：/

采购人联系电话：/

3. 采购代理机构

3.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招标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简平路1号天安数码城四期708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蔡先生

采购代理机构电话：0757- 86322820

采购代理机构传真：0757- 86322820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4.2 任何借资质磋商、转包的磋商、提供虚假或不实资料的磋商，将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3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要求，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4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的是：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5 除本文另有规定的，凡是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服务，符合并承认和履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

各项规定者为合格的投标人。

4.6 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4.7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服务人才能参加磋商。

4.8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适用）

联合体投标人除应符合投标人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4.8.1 联合体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成交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4.8.2 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必须加盖所有联合体成员法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4.8.3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其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均将被拒绝。

4.8.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须共同授权由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并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除联合体协议书须由各成员单位按要求签字盖章和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分别签字盖章以外，磋商响应文件中其它需要由投标人签字的地方由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即可，磋商响应文件中其它需要加盖公章的地方由牵头人盖章即可。

4.8.5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协调提交履约担保（若需）、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和接受本项目工程款的支付（联合体协议书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4.8.6 除非另有规定和说明，本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

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5.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磋商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5.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市场调查、提供方案步骤、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6. 磋商费用

6.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采用刻录电子文档光盘和纸质盖章文件形式制作，两种介质的文件内容均为一致，不一致时以纸质盖章文件为准。要求提供的服务、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

均有说明。

竞争性磋商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磋商邀请书

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合同格式

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其他文件说明

7.2 采购过程中的一切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主体源文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均视为知悉无疑并依照最后确认的文件执行。一切要约承诺未经合同缔约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撤销或转让。

7.3 本文件的专业技术内容如涉及到有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限制和禁止性内容时，应以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为准；否则，以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为准。

7.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磋商或被确定为磋商无效。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8.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五天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答疑）文件后，应于二十四小时内，在澄清（答疑）文件盖章页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给予确认，并将该文件传真回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传真电话：0757-86322820）。该确认答复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没有传真答复的，将视为已收到和确认该澄清（答疑）文件。

8.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9.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5日的，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9.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

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机构回函确认。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收到该修改文件后，应于二十四小时内，在修改文件盖章页加盖单位公章或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给予确认，并将该文件传真回传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传真电话：0757- 86322820）。该确认答复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没有传真答复的，将视为已收到和确认该澄清（答疑）文件。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磋商的语言

10.1 投标人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有关磋商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否则将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 1) 自查表；
- 2) 资格性文件；
- 3) 商务部分；
- 4) 企业经营状况；
- 5) 技术部分；
- 6) 磋商报价一览表；
- 7) 详细报价明细清单；
- 8) 采购项目内容响应表；
- 9) 设备采购清单响应情况；
- 10) 其他说明资料。

11.2 投标人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及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写目录及页码。

12.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中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填写“自查表”、“资格性文件”、“磋商报价一览表”等附件，以及供唱标使用的、单独密封的磋商报价一览表。另包含投标文件全部内容的磋商响应电子文件一份（每份投标文件电子版应包含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和 WORD 格式的电子文件，要求光盘介质，不加密，不带病毒。如投标人中标，部分内容将用于结果公告公布，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同，以盖章的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12.2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服务包中的内容拆开磋商，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磋商报价一览表的要求进行报价，否则将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13. 磋商报价和货币

13.1 磋商货币为人民币报价。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

他税。

13.2 磋商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开标后不得更改。

14.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投标人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资格标准。

15.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服务的合格性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服务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的证明服务的合格性的文件进行审查，审查不合格的磋商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16. 磋商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磋商保证金为 **5000.00** 元，并作为其磋商的一部分。

16.2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6.7 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用投标货币即人民币，并以投标人名义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注：支票、汇票、本票必须以投标单位名义出具)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相同)，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备注：投标保证金请另外单独递交，不要求密封于投标文件资料中。)

1)支票、汇票、本票的收款单位名称：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开户银行：南海农商银行桂城支行

3)账号：80020000012166511

(备注：切勿将投标保证金通过转账形式转到上述账户)

凡没有根据规定递交的投标保证金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以上形式的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2021 年 月 日)9 时 30 分之前到帐。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原件。(不需要密封)

16.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6.1 及 16.3 条的规定随附有效的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应按本须知第 26 条的规定视为非响应性磋商予以拒绝。

16.5 未成交的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评审结束后采购人原额不计息退还投标人。

16.6 成交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在中标结果公示后 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予以退还。

16.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磋商；
- 2) 成交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项须知第 26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成交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项须知第 27 条规定交纳成交服务费。

4) 投标人提供虚假磋商响应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17. 磋商有效期

17.1 根据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磋商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开启磋商响应文件后（90）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磋商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磋商，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6 条有关磋商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准备磋商响应文件**壹份正本和（二份）副本**，每套磋商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磋商响应文件封面见附件格式。

18.2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磋商响应文件上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书”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8.3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磋商报价一览表多提供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磋商报价一览表”字样（磋商报价一览表密封袋封面格式见附件）。投标人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在密封袋中密封，且在磋商响应文件封面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放在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中。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封口处须加盖磋商单位公章或密封章，否则其磋商将被拒绝（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见附件）。

19.2 密封袋上均应：

1) 清楚标明递交至：**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

2) 注明**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和“在 2021 年 X 月 XX 日 X 时 XX 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9.3 密封袋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等，以便若其磋商被宣布为“迟到”磋商时，能原封退回。

19.4 如果密封袋未按本须知第 19.2 条 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9.5 参加磋商的代表是法人代表的须**随身携带**《法人代表/负责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参加磋商的代表是授权代表的须**随身携带**《法人代表/负责人授权书》、《法人代表/负责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明原件，未按上述要求出示有效证明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磋商。

20. 磋商截止期

2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地址收到磋商的时间不迟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20.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买方和投标人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0.3 采购代理机构于开启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0）分钟开始接收磋商响应文件。

21.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22.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但投标人必须在第 20 条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2.3 在磋商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磋商做任何修改。

22.4 从磋商截止期至投标人在磋商函格式中确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磋商，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6 条的规定被没收。

五、磋商及评审

23. 磋商及评审

23.1 磋商仪式

（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开始时间于磋商地点组织磋商仪式。磋商仪式和磋商时须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须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参加磋商的代表是授权代表的须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本人身份证明原件；未按上述要求出示有效证明的或磋商代表的身份与其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身份证明文件不相符的，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文件。

（2）磋商仪式上，由投标人代表或监督机构代表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当场宣布密封结果。

23.2 磋商小组

（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或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应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3）磋商小组按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依法确定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名单，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等的磋商评审，提交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人。

23.3 磋商原则

（1）磋商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采购的有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

(2) 磋商评审原则：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3) 参加磋商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磋商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磋商小组的正常工作。

23.4 磋商的内容：包括采购项目的技术、商务、价格、服务等；

23.5 磋商次序：以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登记的排名顺序对需要磋商的投标人进行磋商。

23.6 磋商评审的步骤及方法

- (1) 磋商小组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熟悉采购内容。
- (2)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所有投标人的资格。磋商小组拒绝未通过资格条件审查投标人的磋商报价。
- (3) 磋商小组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对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应实行现场告知，由磋商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投标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 (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人（以响应投标人签到顺序为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 (5) 磋商小组与投标人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投标人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其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如磋商过程中磋商响应文件需要核证、澄清的，投标人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书面说明。
- (6)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 (7)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磋商情况进行符合性评议。
 - ① 审查谈判响应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 a) 正本和副本之间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 b) 磋商小组对报价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c)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笔误而需修正任何报价时，均以谈判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 ② 无效磋商响应的认定，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 a)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 b) 磋商响应文件主要资料不齐全或签署不符合规定的；
- c) 磋商响应方案或报价有选择性的；
- d) 磋商响应文件包括报价及有关承诺不满足《采购项目内容》要求的；
- e) 磋商小组认为其它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 (8)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不得少于 3 家【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投标人（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投标人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统一密封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
- (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10)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
- (11) 最后报价对所有响应投标人进行公开唱出。最后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7 无效的最终报价，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 a) 最终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的；
- b) 最终报价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如报价低于成本价且投标人无充分理由的）。
- c) 最终报价大写和小写不一致，不接受磋商小组修正的。
- d) 磋商小组认为其他最终报价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23.8 在磋商过程中，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澄清文件、最终报价文件等，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当场签字后生效，投标人应受其约束。

23.9 磋商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澄清和最终报价等内容按以下评审细则进行详细评审：

23.9.1 权重分配

商务技术部分	价格部分
70%	30%

23.9.2 评分标准

综合评议指标表

序号	评分项		权重	
一	商务技术部分		70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技术参数	20分	根据所投设备的技术指标响应程度进行评分，完全响应得20

		响应情况		分 标注“▲”的技术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或不响应的扣4分。
	2	项目需求理解	10分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现状了解程度、需求理解程度进行综合评审： 1、现状情况了解详细，需求理解透彻，可操作性强，得10分； 2、现状情况了解较详细，需求理解较透彻，有一定可操作性，得6分； 3、现状情况了解不详细，需求理解不透彻，可操作性不强或有较大疑问，得3分。
	3	项目技术方案	14分	根据各投标人项目整体技术方案的合理性、可操作性、实用性、兼容性和扩展性等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完整，能提供项目准确的设计图纸，规划条理清晰，可操作性强，得14分； 2、方案内容较完整，规划条理较清晰，有一定可操作性，得8分； 3、方案内容不完整，规划条理不太清晰，可操作性不强或有较大疑问，得3分。 4、没有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4	项目实施方案	12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出的项目实施方案，从合理性、可靠性、可操作性和具体程度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完整，规划条理清晰，可操作性强，得12分； 2、方案内容较完整，规划条理较清晰，有一定可操作性，得6分； 3、方案内容不完整，规划条理不太清晰，可操作性不强或有较大疑问，得3分。 4、没有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5	售后保障情况	5分	根据各供应商售后机构及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含但不限于本地化服务、响应时间、人员配置、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等）： 综合售后服务较强的，得5分； 综合售后服务良好的，得3分； 综合售后服务较差的，得1分；
	6	同类业绩情况	9分	2016年至今投标供应商独立完成舞台灯光或音响广播类的项目业绩，每项得3分，最高得9分； 注：须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标准，对每个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及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并进行独立打分。

（2）价格评分标准

①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对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投标人 （投标人须为中小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u>6</u> %	评审价格 = （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小型和微型企业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6%（不再享受联合体的价格折扣）	产品的价格×(1- 6 %)
---	----------------	----------------------------------	----------------

注：①、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②、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③、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⑤、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I、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纳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节能产品清单的，节能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20%或以上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20%以下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II、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颁布环境标志产品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20%或以上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20%以下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经评委会审核，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审价格的最低价格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折算递减。即：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的最低价格 = 满 30 分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评审价格) ×30

(3) 评标得分：计算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将各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技术独立打分结果的平均值再加磋商报价得分，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评标得分。

计算公式：投标人的最终评标得分 = 各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技术独立打分结果之和/评委人数 + 报价得分。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磋商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磋商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抽签决定。

23. 确定成交投标人办法

23.1 磋商小组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成交候选投标人，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如此类推。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3.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投标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投标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投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成交投标人。

如果被选定的成交投标人不能或拒绝按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或经核定

成交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影响合同执行时，采购人有权取消该成交投标人的成交资格，并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被取消成交资格的成交投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六、授予合同

24. 成交通知书

24.1 成交投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4.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5. 成交结果公告

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在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aa.youzandongli.com/>）公告评标结果，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投标人签发《成交通知书》。

26. 询问、质疑、投诉

26.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6.2 质疑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按有关质疑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其证据来源必须合法。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质疑期限：

-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3) 投标人认为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

- 1) 采购人: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邮编: 528200

- 2)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简平路1号天安数码城四期708

联系人: 蔡先生

联系电话: 0757- 86322820

邮编: 528200

- (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6.3 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

27.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8. 成交服务费

成交人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和规定的金额在收到成交通知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

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国家收费标准,按服务类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项目类型	成交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货物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	----------	------

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电汇或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

成交服务费请汇入以下账号：

户名：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80020000012166511

开户行：南海农商银行桂城支行

凡没有根据规定递交的投标保证金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的权力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磋商，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磋商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四章 合同格式

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 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甲方：_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成交供应商）

签订日期： 年 月

甲 方： （采购人）

乙 方： （成交供应商）

根据“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元（¥ _____元）。

注：1. 本项目的报价和结算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2. 总报价（含税）应包括：设计费、设备费、施工费、维护服务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施工材料费、安装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调试费）、验收费、招标代理费用、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费用。

二、货物/服务要求

（甲乙双方自行完善）

三、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工期不因天气及节假日原因延期）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 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 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6. 设备至甲方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五、验收

1、设备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买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设备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3、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4、中标人应将主要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

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验收交付之日起，质量保证期不少于一年。（若国家和/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应按国家和/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
2. 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因甲方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任何时候，乙方均不能免除因设备本身的缺陷所应付的责任，乙方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实行终生维护。
4. 质保期内乙方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 7 天×24 小时热线服务（固话、手机）。如电话响应无法解决，2 小时内作出响应，3 小时内到现场，24 小时内修复；如果设备故障在检修 24 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此后 24 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供买方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5. 质保期后，乙方须为采购人提供终身的保修期，保修期内，提供免费技术咨询及维护，如须更换故障零部件，则只收取优惠的零件费。
6. 乙方在安装过程中发生的意外事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乙方自行承担。

七、付款方式和条件

1. 付款方式：
 - 1.1 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30%；
 - 1.2 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7%；
 - 1.3 项目质保期一年后，甲方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
2.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1）合同；
 - （2）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 （3）验收调试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4）中标通知书。

八、保密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计划、方案或其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述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乙方。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

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 合同生效

1. 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及甲方提供完整资料后起生效。
2. 合同壹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贰份。

（完）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代表：_____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代表：_____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合同附件清单（如有，附后）：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确立依据为磋商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及相关确认文件；
合同附件内容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项目重要内容（如：经甲方审核的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标的主要内容、乙方提供的参与本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技术人员名单、项目组人员的职称证书和资格证书、项目组人员的联系方式、需求变更说明、培训方案等）可作为附件。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章)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联系人：_____

投标人联系人电话：_____

投标人联系人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检查	磋商响应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磋商邀请书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	☐ 通过 ☐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报价人的合格性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采购项目内容要求	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采购项目内容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 通过 ☐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 通过 ☐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磋商！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磋商资料及自评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可达到的程度及自评分	证明文件
商务 技术 部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项目需求理解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项目技术方案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项目实施方案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售后保障情况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同类业绩情况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磋商函

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 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采购项目编号： ）招标采购服务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及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

- 1) 自查表;
- 2) 资格性文件;
- 3) 商务部分;
- 4) 企业经营状况;
- 5) 技术部分;
- 6) 磋商报价一览表;
- 7) 详细报价明细清单;
- 8) 采购项目内容响应表;
- 9) 设备采购清单响应情况;
- 10) 其他说明资料。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磋商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磋商总价）。
- 2、 投标人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磋商有效期为开标日起九十个日历日。
-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其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投标人名称	
-------	--

传真

公章

电子邮件

日期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系
(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
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采购项目编号：_____)项目签署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合同洽谈、签署合
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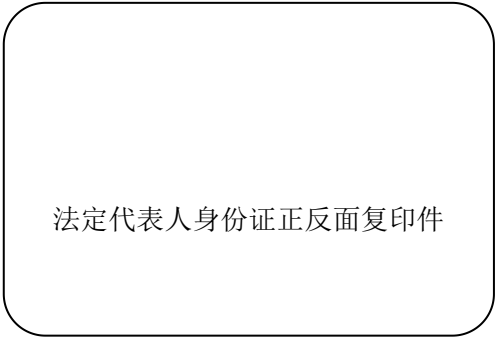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 本证明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磋商方的“登记证书”上的内容一致。
- 2. 此表还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单独提交多一份。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委托书声明：我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姓名)为采购人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代理人在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登记证书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签字生效日期：_____

注：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磋商和签署磋商响应文件的不须提供该委托书。
2. 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磋商方“登记证书”上的内容一致。
3. 所指代理人即为磋商代表人。
4. 此表还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单独提交多一份。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

2.3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磋商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采购文件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的文件，其中包括：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其他组织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打印件。

注：①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打印件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若工商营业执照中未能准确反映该单位相关经营范围内容的，请投标人提供已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的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能体现经营范围内容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其它能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满意的资格证明文件；

3、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注：提供的加盖公章的资格文件复印件请附后，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书。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名称：_____

签字：_____

地址：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

传真 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单位盖章：_____

2.4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书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签字人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上述规定要求，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方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以便核查。

我方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欺诈、隐瞒事实、弄虚作假等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并接受相关部门的依法处理。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5 守法经营声明书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磋商，并特此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声明书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三、商务部分

一、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_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备 注
1				
2				
3				
4				

注：1. 提供合同关键页、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人其他资质/荣誉证书/客户评价情况（如有）

序号	资质/荣誉证书	颁发单位	获取证书时间	证书有效期
1				如无，写长期
2				
...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四、企业经营状态

1. 投标人须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加盖公章）。

五、技术部分

5.1 技术方案

投标人编制的技术方案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 1、项目需求理解；
- 2、项目技术方案；
- 3、项目实施方案；
- 4、售后保障情况；
- 5、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注：以上内容参照本项目的评审内容进行描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六、磋商报价一览表

5.1 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_

报价单位：元

包号	项目内容	投标总价	备注
01	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大写： 小写：	如有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报价一览表》后，其中投标到本项目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为_____元。

注：此表是磋商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封装在磋商报价一览表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法人公章）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如不属于上述情形，请删除本函。
2. 本声明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3.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有符合本声明的则应提供并加盖相应成员单位的公章。

5.3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

在本次投标方案中，采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品牌和型号	产品制造企业名称	产品制造企业联系方式	产品制造企业地址
.....					

填表要求：

- 1) 上述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生产制造商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中关于中小企业的条件。
- 2)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 3) 以上产品名称、品牌及型号必须与报价清单明细表中列述的一一对应，如有不对应将有可能影响价格折扣评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 4) 经评定后有效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将给予相应扣除，按折扣后的价格进入价格评分，具体细则详见本项目的“评审标准与方法”。
- 5)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经评定后有效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占投标报价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2%的价格扣除，具体细则详见本项目的“评审标准与方法”。
-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按照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具体细则详见本项目的“评审标准与方法”。
- 7) 评委会或采购人在评审期间或合同签订前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随时提供以上内容的证明材料，以上内容经核实后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将对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且同时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8) 以上产品在签订政府采购项目合同时不得变更。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法人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

5.4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号	金额	金 额 占 总 报 价 比重（累 计 %）
节能产品					
	合计				
环保标志产品					
	合计				
说明：					

注：1. 节能产品是纳入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节能产品清单的，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所属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环保标志产品是纳入财政部 环境保护部颁布环保标志产品清单的，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所属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对节能清单所列强制采购的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显示设备，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的节能产品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范围，不能在上表中填报。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日期：

七、详细报价明细清单

项目名称： 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采购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						
报价汇总：人民币_____元。						

填表说明及要求：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
3.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投标分项报价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4. 以上表格内容仅作参考，供应商可自行编制此表，并作详细说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采购项目内容响应表

项目名称：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分类	主要商务技术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差异说明
1	基本条款	完全理解并接受本次采购的服务范围、内容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的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商务要求	1. 报价要求		
5		2. 付款方式和条件		
6		3. 交货要求		
7		4. 验收		
8		5. 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9		6.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注：投标人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服务要求的容逐项回应，若投标人未填写，则视为投标人完全响应及无差异。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设备采购清单响应情况

序号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带“▲”的重要条款(如有)					
1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见《投标文件》第页
一般技术条款(除带“★”和“▲”之外的技术条款)					
1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见《投标文件》第页

备注:

1. 本表的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须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一致,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 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2. 投标响应参数应附相关证明资料/产品宣传彩页, 并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 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十、其他文件说明

主要内容应包括：

- 1)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2)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

十一、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封面

1、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封面：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 灯光及音响系统采购

项目编号：

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 一 份

副本 二 份

电子文件 一 份

磋商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磋商人地址：_____

磋商人联系电话：_____

磋商人传真：_____

在 2021 年 月 日上午/下午 : 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简平路
1 号天安数码城四期 708 室）

2、磋商报价一览表信封封面：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提升区直公办高中教育装备水平项目资金-运动场舞台灯光及音响
系统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在 2021 年__月__日上午__时 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简平路 1 号天安数码城四期 708 室）

- 注：1、以上材料须加盖公章并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
2、磋商报价一览表必须单独封装，与磋商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邮箱：gdxjzb@163.com,
联系电话：0757-86322820

投 标 确 认 书

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就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
编号：_），我单位已报名领取了采购文件，并详细阅读和理解
了采购文件的全部条款，我司（1、将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
按时参加投标。2、因故放弃投标）。

特致此函。

单位名称（签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请各投标人在开标前 3 个工作日或之前传真至采购代理公司确认。